

中国历史故事丛书

绿林赤眉起义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K234.101

4

绿林赤眉起义

抚顺新抚钢厂工人理论组编写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一九七七年·沈阳

插图作者：邹君文

绿林赤眉起义

抚顺新抚钢厂工人理论组编写

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)
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朝阳六六七厂印刷

字数：33,000 开本：787×1092 $\frac{1}{32}$ 印张：2 $\frac{1}{2}$ 插页1

1977年11月第1版 1977年11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11090·26 定价：0.18 元

毛主席语录

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，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，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。从秦朝的陈胜、吴广、项羽、刘邦起，中经汉朝的新市、平林、赤眉、铜马和黄巾，隋朝的李密、窦建德，唐朝的王仙芝、黄巢，宋朝的宋江、方腊，元朝的朱元璋，明朝的李自成，直至清朝的太平天国，总计大小数百次的起义，都是农民的反抗运动，都是农民的革命战争。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规模之大，是世界历史上所仅见的。在中国封建社会里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、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，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。

目 录

一、西汉末年和王莽政权的腐朽统治	1
二、绿林山上的革命烽火	12
三、波澜壮阔的赤眉大军	20
四、农民革命政权的建立	29
五、昆阳之战与新莽政权覆灭	38
六、起义军的分化和刘秀窃取 胜利果实	51
七、英雄业绩照千古	63

公元一世纪初，在我国的历史上，爆发一次席卷全国的农民战争，这就是著名的绿林、赤眉起义。这次反剥削反压迫的农民大起义，规模很大，气势磅礴，摧毁了反动腐朽的新莽王朝，沉重打击了封建地主阶级，推动了社会生产力发展，用他们的英雄业绩，谱写了“奴隶们创造历史”的壮丽篇章。

一、西汉末年和王莽政权的腐朽统治

西汉（公元前二〇二年——公元二十五年），是我国历史上继秦王朝之后的又一个封建王朝，是刘邦叛变农民起义后建立起来的刘氏王朝。

公元前二〇二年建立起来的西汉刘氏王朝，开国初期，在政治上“汉承秦制”，加强了中央集权的统治，在经济上推行了“重农抑商”政策，使封建经济得以缓慢的恢复和微弱的发展。后来又经过刘恒、刘启的继承，即所谓“文景之治”，到武帝刘彻统治时期，国势才强盛起来，封建中央集权得到巩固，封

建经济有了较快的发展。

但是，这种巩固和发展是建立在残酷剥削劳动人民的基础之上的。“文景之治”的下面，是农民阶级的累累白骨和血泪斑斑；地主阶级的“盛世”背后，隐伏着深刻的阶级矛盾和社会危机。到了西汉中期，随着剥削和压迫的日益加深，统治阶级的挥霍无度和连年对外用兵，阶级矛盾更加激化发展。

西汉末期，外戚贵族把持了朝廷大权，政治上形成豪强地主统治集团。自宣、元、成、哀以来，“许、史、三王、丁、傅之家，皆重侯累将，穷贵极富。”当时，掌握朝廷最高军政大权的是大司马兼大将军。西汉后期的六、七十年间，这一官职都是由各家外戚世袭垄断的。其中王氏外戚集团，从公元前三十三年之后，三十多年中除丁、傅两家争权而暂时下台六年外，其余时间全都盘据着这一职位。这些外戚豪强集团党羽遍天下，“盈满朝廷，政事皆决”，操纵着国家的政治、经济和军事命脉。甚至皇帝有时也得听其摆布。他们为所欲为，“宗族蒙恩，赏赐无量”，“行污而寄治，身私而托公”，造成了西汉末年政治上的极其黑暗腐败。

西汉末年社会的严重问题，是剧烈的土地兼并。

统治阶级凭借着政治特权和经济实力，无止境地掠夺农民土地，使土地高度集中在少数王侯贵族、地主官吏和富商巨贾手中。西汉皇室本身通过各种手段掠夺了大量土地，作为“公田”。皇帝本人是全国最大的地主。而封建王朝的各个官僚贵族则通过皇帝的赏赐和分封，“合法”地占有巨量土地。例如：元帝刘奭统治时，乐安侯匡衡的封地，多达三千五百顷。哀帝刘欣统治时，一次就赏给宠臣董贤两千顷田。而平帝刘衍统治时，一次竟封给王莽肥田二万五千六百顷。此外，大小官吏、地主和富商同样通过其他途径来巧取豪夺，争相“兴美田以利子孙”。元帝时官僚宁成夺取南阳良田千余顷。成帝时丞相张禹霸占关中土地四百多顷。当时法令虽规定商贾市人不得“名田”，然而大小工商富豪“取重于乡里者，不可胜数”。大商人秦杨就“以田农而甲一州”，另一个富商樊重也占田达三百顷。土地剧烈兼并的结果，造成了“富者田连阡陌，贫者无立锥之地”。广大农民被迫失去土地，流离失所，甚至卖身为奴，社会生产力受到极大的破坏。

“强迫农民缴纳贡税，并强迫农民从事无偿的劳役”，是封建地主阶级剥削农民的主要手段。西汉末

年，强加在劳动人民头上的租税徭役成倍增加，达到骇人听闻的地步。元帝统治时的田税、口赋（人口税）比过去提高了二、三十倍。到成帝统治时则更“大兴徭役，重增赋敛，征发如雨”。甚至连三岁的小孩也要交税，不少贫苦农民只好忍痛将自己的孩子弄死。繁重的劳役和徭役，致使每年有一半以上的农民不能从事农业生产，造成大片土地荒芜，水利严重失修，农业生产遭到了极大破坏。

西汉末年还连年发生洪水、枯旱、蝗虫等自然灾害。据史书记载，元帝刘奭统治十六年连年发生旱、涝、虫、雹等自然灾害。成帝刘骥统治二十六年也无一不在天灾之中。这些连年灾害，给劳动人民增加了无穷的苦难。天灾过后，地主富商囤积居奇，高利盘剥，更是几倍于自然所带来的灾害。成帝时，一个九岁的小女孩惊呼“水来了”而在长安街上奔跑，竟引得全城人都哭天号地，跟着奔跑。足见当时天灾对社会影响之深重。

反动的政治压迫，剧烈的土地兼并，繁重的租税和徭役，还有连年的自然灾害，把劳动人民日益推入难以求生的境地。就连当时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鲍宣都毫不隐讳地说，老百姓只有“七死”、“七亡”之

由，而无一得一生之路。与此同时，封建地主阶级在劳动人民的白骨之上穷奢极侈，肆意挥霍享乐。那些大地主、大贵族“后庭姬妾各数十人，僮奴以千百数，罗钟磬、舞郑女、作娼优、狗马驰逐。”贫富对立日益加剧，阶级矛盾不断激化。从公元前四十一年起，各地农民的反抗斗争此起彼伏，一浪高过一浪。较大规模的有颍川（今河南禹县）申屠圣，广汉（今四川梓潼）郑躬，尉氏（今河南尉氏）樊重，山阳（今山东金乡）苏令等人领导的农民和铁官徒起义。其中苏令领导的起义军曾攻破四十余郡国，杀死太守官吏，声势十分浩大。

在各地农民起义的打击之下，西汉王朝急剧地走上了崩溃的道路。在风雨飘摇之中的封建统治，西汉王朝曾经采取“限田”等办法，以图挽救社会危机，缓和阶级矛盾。然而，这已经丝毫无补于统治阶级的衰亡和没落了。正在这时候，大野心家、大阴谋家王莽通过阴谋手段，发动了宫廷政变，代汉自立，爬上了皇帝宝座。

王莽出身于大贵族地主家庭。他的曾祖王贺，是镇压农民起义的刽子手。他的姑母王政君是汉元帝刘奭的皇后。王氏一家靠裙带关系，飞黄腾达，有九人

封侯，王莽的四个叔伯相继担任大司马兼将军之职。整个家族成为权倾天下的外戚豪强统治集团。

王莽从小就“受礼经”的教养，他善于玩弄阴谋诡计，以标榜“忠恕”和“孝悌”，博得了他的叔伯和姑母王政君的欢心，公元前八年从他叔父手中接任了大司马职位。继而利用职权大封侯爵，结交党羽，并到处“行仁”以收买人心，沽名钓誉。他建上万间的房屋办“太学”，网罗数千通“周礼”的儒生到京师做官；他暗地里指使爪牙上书皇帝要赏赐他广田重金，表面上自己却装着坚辞不受；他还假惺惺献田出钱救济灾情，在京城为饥民设粥棚、建房舍等等，以迷惑人心。王莽的这些两面派手法得到了地主阶级的赏识。很多大小官吏、孔孟之徒联名上书，为他歌功颂德。一些地主阶级分子还大肆散布“讖语”、“符命”，为王莽上台称帝制造舆论。

公元前一年，王莽同王政君一起立了一个九岁的娃娃刘衎为平帝，从而自己窃取了朝廷的实际大权。并且把女儿给平帝做皇后，进一步来巩固这种权力。五年后，王莽毒死平帝，又立了两岁的“孺子婴”为傀儡，自己做“假皇帝”，行使皇帝的一切权力。公元八年，王莽以“符命”为借口，废掉孺子婴，自己

称帝，立国号为“新”。

王莽一上台，就适应大地主贵族和工商业主的要求，全面推行一整套“托古改制”的政策。

首先，王莽从《周书》上“古者设庐井八家”的井田制为根据，把土地收归国有，称“王田”，禁止买卖。每家占有的田地多少按井田制规定，超过规定的要把多余的田分给别人。他又根据《夏书》中关于奴隶主可以役使杀戮奴隶的记载，把奴婢改称“私属”，也禁止买卖。王莽的“王田”政策，把奴隶社会的井田制硬搬到封建社会来实行，是根本违反历史发展规律的。在当时他要求大地主大贵族拿出多余的田，也是不能兑现的空头支票。王莽把奴婢改称“私属”，禁止买卖，实际上仍然是把奴婢完全放在附属主人的奴隶地位。因此，王莽的“王田”、“私属”政策完全是以复古倒退为目的的倒行逆施。

王莽又以“夫周礼有赊贷，乐语有五均”为理论根据，实行了“五均”和“六管”。“五均”（也称“五均赊贷”）是由国家统制工商业经营、管理物价和办理贷款，“六管”是由国家统一管理“五均赊贷”及其他五种经济事业，即盐、铁、酒由国家专卖，货币由国家铸造，名山大泽的开采生产由国家收

税。

“五均六管”是王莽剥削和掠夺人民的一项经济政策。由于王莽政权垄断市场经营，操纵物价和牟取利息的结果，劳动人民所受的剥削日益加深。王莽通过“五均六管”巧立名目，到处征税，不管是在山林、水泽放牧的，还是猎取“鸟兽鱼鳖百虫”的以及工匠、医生、巫师、小商、小贩甚至卖艺的，都要交生产税。设在各地的“五均”官，都是家资千万的富商土豪，他们不仅替王莽拚命搜刮，而且自己也从中大发横财，对人民进行敲骨吸髓的剥削。

王莽在“改制”中，对人民剥削最大危害最深的措施是货币政策。他荒谬地借口“周钱有子母相权”，提出钱币应该有主有次，废掉通用已久的汉五铢钱，多次改变币制。从公元七年到公元十四年，王莽就曾四次改易币制。每次币值都规定的极不合理，强迫人民以大兑小，用重换轻来掠夺财富。他曾发行一种“大钱”，重量还不及三个五铢钱（当时的货币是以重量来衡量的），但却要规定值五十个五铢钱。到后来，甚至把龟甲、贝壳也作为钱币。有一个时期竟下令同时使用二十八种货币，造成了财政经济的极度混乱。在改换币制中，王莽规定“列侯以下不得挟黄

金，输御府受值。”强迫人民拿黄金兑换毫无价值的新币，而后来甚至连新币也不予偿付，这种明目张胆的强抢硬夺，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。

王莽在官制上也完全依照“周官”、“王制”所定，恢复了西周奴隶社会的五等爵位制。王莽分封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共七百九十六人，还规定了他们领有土地和户口的特权。各大小官吏不发给俸禄，于是各级官僚“因官职而为奸邪，受取贿赂以自供给”，把负担完全转嫁到劳动人民身上。另外，为了强制施行这些复古倒退的“改制”，王莽在政治上施用了极其残暴的刑罚。“每一管下，为设科条防禁，犯罪者死，吏民抵罪者浸众。”他规定违反“王田”、“私属”的人以及私铸钱、甚至家里藏有铜和炭的人都处以死刑。后来因为犯法的人太多了，又改为罚做官府奴婢。而且一家犯法，邻居五家都要连坐。这样严酷的刑罚使千万人犯罪沦为奴婢，以致“徒隶段积，数十万人”。当时一次押送长安的刑徒竟达十万之众！男人被关在槛车里，妻子儿女也用锁链牵着眼在后面。到长安后又把他们夫妻拆散，随意重新择配，使十之六七的人愁苦而死。活着的刑徒，被迫从事力不胜任的劳动，其中十之八九冻饿劳累而死。死亡刑徒

的尸体无人掩埋，竟使得“长安皆臭”。

王莽为了转移人民视线，显示他的淫威，对外连年发动侵扰战争。王莽对周边的少数民族实行无端挑衅的结果，遭到了各少数民族的英勇反抗，致使与匈奴接壤的北部边境战乱经年，烽烟不断，耗费了巨量的钱财物资，死亡了大量的士兵，给人民额外增添了无穷的赋税、徭役和兵役。阶级矛盾日益尖锐，社会危机日益加深。

王莽的“改制”，从理论到实际，从动机到效果，都是彻头彻尾的复古倒退。王莽的“新政”是地地道道的豪强大地主和奴隶主残余势力互相勾结的专政。新莽政权统治时期比西汉末年还要腐朽残暴，其结果使社会生产力受到了更大的破坏。“农商失业，食货俱废，民人涕泣于市道”。劳动人民遭受了空前的历史浩劫，“死者则露尸不掩，生者则奔亡流散，幼孤妇女，流离系虏”。加之连年天灾，到处都发生人吃人的现象。残忍的王莽不肯开仓赈灾，反而派官吏到各地令百姓“煮草木为食”。当时曾有数十万饥民，流亡到长安附近。战争、刑罚、饥荒和瘟疫而死亡的人“以万万计”，以至于“天下户口减半”。千百万劳动人民死于饥荒的同时，王莽却在长安大兴土

木，修建富丽豪华的宫殿，修建王家九庙，其中一庙就“功费数百巨万，卒徒死万数”。王莽还托言古时黄帝纳一百二十女而成仙，派官吏分行各地采选民女，供他荒淫享乐。新莽政权的其他官僚、贵族、地主、富商也同样都争先恐后、肆无忌惮的残酷剥削压迫人民。人民再也忍受不下去了。

“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，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，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。”新莽政权的腐朽统治，使尖锐的阶级矛盾更加激化，深重的社会危机愈益加剧。农民阶级反抗地主阶级统治的武装起义也就更加频繁，更加规模巨大。公元十一年，靠近匈奴的北方地区（今山西、内蒙、河北一带）的劳动人民，首先举行了武装起义。公元十五年，代郡（今河北蔚县）和五原郡（今内蒙包头）又爆发了多股农民起义。每支起义军有数千人，转战他郡，坚持斗争。公元十七年，临淮（今安徽凤阳）人瓜田仪率众在会稽长州（今江苏苏州）起义，南郡（今湖北江陵）人张霸、江夏（今湖北云梦）人羊牧也先后起义，都有万余人。琅邪（今山东诸城）妇女吕母也招集贫苦农民数千人发动起义，起义军攻入海曲（今山东日照）县城，杀死县官。然后转战在山东

沿海一带，很快扩展到几万人。

遍于全国的农民起义，有如春风野火，已成燎原之势，一个埋葬新莽王朝的革命高潮即将到来。

二、绿林山上的革命烽火

公元十七年，继全国各地爆发的农民起义之后，在湖北一带爆发了王匡、王凤所领导的声势浩大的农民起义。

湖北当时隶属荆州。这里地处长江中游，平畴万里，河川纵横，经过劳动人民世代开垦，素有“粮仓”之称。然而在西汉末年和王莽政权的黑暗统治下，这里和全国一样连年饱受天灾人祸，民不聊生。公元十七年，荆州地区又是“谷稼鲜耗，颗粒不收”。当时米价涨到“黄金一斤，易粟一斛”的地步，广大贫苦农民被迫卖儿鬻女，破产流亡。人们为了求生，都成群结队地到沼泽野地寻找野菜，挖野荸荠充饥。

“中国人民是不能忍受黑暗势力的统治的，他们每次都用革命的手段达到推翻和改造这种统治的目的。”面对封建地主阶级的残暴统治，受尽苦难，濒临死亡边缘的饥民，认识到只有起来造反才是唯一的